

证券代码：873277

证券简称：智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征山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樊婷列席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审议了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予以公告。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

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3 日